

# 中國古代原生性「源流文學史觀」詮釋模型之

## 重構初論

顏崑陽

### 摘 要

光緒 30 年（1904）左右，林傳甲、竇警凡、黃人等各自撰作「中國文學史」。這門知識與學科，乃邁向現代化之路。至今百年間，「中國文學史」之著作，累計已近千餘種。然而，合格而質優者為數不多。其因在於本質論、認識論與方法學之匱乏或失當。其中，尤以「文學史觀」更為焦點問題：或無自覺之文學史觀；或因追求現代化及文界革命，而深受西方生物學與社會學之「進化論」影響，一時「文學進化史觀」蔚為風潮；或受教條化之馬列思想與政治意識型態所支配，「唯物辯證文學史觀」一時成為僵化的框架。

這二種史觀乃時代環境之產物，並且挪借自西方。其適當性，自 1990 年代興起的「文學史理論」熱潮開始，已備受批判。然而至今學界仍破而不立，還沒人能從中國古代既存的文學史觀，重構系統嚴整的「詮釋模型」，以做為「中國文學史」書寫之理論基礎。

本論文即針對中國古代原生性的「源流文學史觀」，經由相關文本的理解、詮釋、分析、綜合，將隱涵、零散的觀念加以揭明、統整，

---

2011/01/26 投稿，2011/05/17 審查通過，2011/06/17 修訂稿收件。

\* 本論文係國科會補助 NSC-96-2411-H-032-006 專題研究計畫案執行成果之一。

\* 顏崑陽現職為淡江大學中文系教授。

而在「文學史觀」的理論設準下，將它「重構」為系統嚴整的「詮釋模型」。

此一「詮釋模型」還可分別為「文體形質因變關係」與「文體價值本末關係」二個次類。前者從不同文體的形質，詮釋它們在時間歷程中的發生、因變，甚至終結的規律，以建構不同文體之間的「源流終始」關係；這是對「過去」之文學歷史的反思與詮釋。後者從文體的源流，溯末以尋本，從而規定此文體存在的價值性依據，再建構出創化、開展的實踐規範；這是對「未來」之文學歷史的導向與創造。而經由二者相互辯證為用，則實存之文學歷史，其過去、現在、未來的時間三維，乃有如源流之「連續」；雖在抽象概念上可做區別，但在實存情境中卻無法切分。

關鍵詞：原生性、源流文學史觀、文體、詮釋模型、重構、效果歷史

# **A primary study on reconstructing the “Interpretation Model” of the Chinese Ancient original “Sourcing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History”**

Yan Kun-yang

## **Abstract**

About the 30th year of Guangxu (1904), Lin Chuanjia, Dou Jingfan, Huang Ren and so on have written their ow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This knowledge and subject has been forwarded to the modernization. During the hundred years until now, the works of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have been already more than a thousand. However, the qualified and superior ones are few. The reason is because of the lack or improper of the essentialism, the epistemology and the methodology. Among these, “the history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is the more focal point. Probably being without a conscious history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or because of seeking for the modernization and the revolution of academic circle, they have been deeply influenced by “the doctrine of evolution” of western biology and sociology. During that period of time, “the evolution history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was quite popular. Or being controlled by the dogmatic Marx and Lenin thought and political conscious states, “the materialistic dialectical history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became an ossified frame during that period of time.

---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Tamkang University.

These two history viewpoints are the products of the time and the environments. They are both from the west. Their aptness has been criticized from 1990, when “the theory on the history of literature” started to be the upsurge. However until now, the academic circle still just broke it but not construct it. Nobody could restructure a systematic and arranged “interpretation model” from the existing history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in Chinese ancient times. Then take it as the theory foundation of writing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The research aims at the Chinese ancient primary “sourcing history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By the way of the related text's understanding, interpretation, analysis and synthesis, the author tries to clarify and arrange the hidden and scattered idea. In the theory suppose of “history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the systematic and arranged “interpretation model” can be restructured.

Key word : primary, sourcing viewpoint of Literature history, form, interpretation model, effective-history

## 一、問題的導出

「中國文學史」的書寫，起始於晚清時期，光緒 23 年（1897），寶警凡編撰完成《歷朝文學史》，其後於光緒 32 年（1906）正式出版。光緒 30 年（1904），林傳甲於京師大學堂編撰完成《中國文學史》之講義，稍後於宣統 2 年（1910）正式出版。接著，黃人於光緒 31 年（1905）左右編撰出版數十冊巨著之《中國文學史》。<sup>1</sup>就在這個時期，一種系統性、章節體的現代化「中國文學史」著作於焉誕生。其後，繼作者迭出，到 1990 年代，此一領域相關的專書著作，其數量究竟有多少？根據陳玉堂《中國文學史書目提要》的蒐集、統計，截至 1949 年止，約有 346 種。<sup>2</sup>而吉平平與黃曉靜合編《中國文學史著版本概覽》，接續陳玉堂之後蒐集、統計，從 1949 年到 1991 年，僅是大陸地區便有 580 種左右。<sup>3</sup>至於黃文吉《中國文學史書目提要》的統計，截至 1994 年止，約有 1606 種。<sup>4</sup>數量這麼龐大的「中國文學史」著作，其品質究竟如何？我們若只就最根本的「文學史觀」加以檢討，就可簡要地指出下列問題：

- （一）自晚清寶警凡、林傳甲、黃人之後，直到 1920 年代，如曾毅、朱希祖、謝无量等人的「中國文學史」著作，<sup>5</sup>除了黃人提出借

<sup>1</sup> 寶警凡 Dou Jingfan:《歷朝文學史》*Lichao wenxueshi*，線裝鉛印本，未標明出版單位。林傳甲於京師大學堂編撰「中國文學史」講義，原署名林歸雲。其後正式出版《中國文學史》*Zhongguo wenxueshi*（武林謀新室[Wulinmouxinshi]，又廣東[Guangdong]：育群書局[Yuqun shuju]，1910 年）。臺北學海書局曾翻印出版，1986 年。黃人 Huang Ren《中國文學史》（上海[Shanghai]：國學扶輪社[Guoxue fulunshe]，約 1905 年）。

<sup>2</sup> 陳玉堂 Chen Yutang:《中國文學史書目提要》*Zhongguo wenxueshi shumu tiyao*（合肥[Hefei]：黃山書社[Huangshan shushe]，1986 年）。

<sup>3</sup> 吉平平 Ji Pingping、黃曉靜 Huang Xiaojing 合編：《中國文學史著版本概覽》*Zhongguo wenxueshizhu banben gailan*（瀋陽[Shenyang]：遼寧大學出版社[Liaoningdaxue chubanshe]，1996 年）。

<sup>4</sup> 黃文吉 Huang Wenji:《中國文學史書目提要》*Zhongguo wenxueshi shumu tiyao*（臺北[Taipei]：萬卷樓圖書公司[Wanjuanlou tushugongsi]，1996 年）。

<sup>5</sup> 曾毅：Zeng Yi:《中國文學史》*Zhongguo wenxueshi*（上海[Shanghai]：泰東圖書局[Taidong tushuju]，1915 年）。朱希祖 Zhu Xizu:《中國文學史要略》*Zhongguo wenxueshi yaolve*（北京[Beijing]：北京大學出版部[Beijingdaxue chubanshe]，1916 年）。謝无量 Xie Wuliang:《中國大文學史》*Zhongguo dawenxueshi*（上海[Shanghai]：中華書局[Zhonghua shuju]，1918 年）。

自西方的「螺旋型進化史觀」之外，其他大抵都是文獻的編排、鋪陳，並無自覺、特定的文學史觀。這種現象，至 1922 年間，鄭振鐸在〈整理中國文學的提議〉一文中，便嚴加批判，認為諸作少有合格者。<sup>6</sup>

- (二) 從 1920 年代之後，隨著新文化運動與白話文學革命的展開，「中國文學史」書寫更掀起熱潮；一直延至 1940 年代，名家輩出，除鄭振鐸之外，如胡小石、魯迅、胡適、傅斯年、胡雲翼、譚正璧、鄭賓于、陸侃如、馮沅君、劉大杰、林庚等，皆有著述。這一時期，已明顯自覺地提出特定的文學史觀：晚清以降，因為追求現代化而引進達爾文《物種起源》，鼓吹「生物進化觀」，同時也引進斯賓賽《社會學研究》，提倡「社會進化觀」；而嚴復更譯述了赫胥黎的《天演論》。<sup>7</sup>如此大量引進西學，影響所及，又適逢反傳統、追求「科學」的新文化運動、白話文學革命，「文學進化史觀」一時蔚為風潮。自 1920 年代到 1940 年代，幾乎大部分的「中國文學史」著作都秉持這一從西方移植的史觀，其中又湊合了中國傳統「一代有一代之文學」、西方 19 世紀末以來普遍流行的「有機體比論」，以及胡適所倡導「平民／白話／活文學」與「貴族／文言／死文學」二元對立的觀念。<sup>8</sup>

<sup>6</sup> 鄭振鐸 Zhen Zhengduo：〈整理中國文學的提議〉“Zhengli zhongguowenxue de tiyi”，《文學旬刊》Wenxue xunkan 51 期，（1922 年 10 月）。

<sup>7</sup> 甲午戰後，嚴復 Yan Fu 在天津《直報》發表系列文章，〈論世變之亟〉倡說社會進化論，〈原強〉介述〔英〕達爾文《物種起源》，倡說「生物進化論」。他並翻譯〔英〕斯賓塞《社會學研究》，書名譯為《群學肄言》Qunxueshiyan（上海[Shanghai]：文明譯書局[Wenming yishuju]，1903 年），又將〔英〕赫胥黎《進化論與倫理學》及補充性的〈導言〉合而譯之，書名訂為《天演論》Tianyanlun（湖北沔陽[Hubei mianyang]：盧氏慎始齋[Lushi shenshizhai]木刻版，1898 年）。

<sup>8</sup> 胡適 Hu Shi 所倡導「平民／白話／活文學」與「貴族／文言／死文學」觀念，經常出現在他許多論述中，例如〈建設的文學革命論〉、〈國語文學史大要〉、〈逼上梁山〉、〈白話文學史引子〉、〈胡適口述自傳〉等，皆收入《胡適文集》Hu Shi wenji（北京[Beijing]：北京大學出版社[Beijing daxue chubanshe]，1998 年）。有關「進化史觀」在中國文學史書寫中的生成狀況，詳見王文仁 Wang Wenren：《近現代中國文學進化史觀的生成與影響》Jinxiandai zhongguowenxue jinhuashiguan de shengcheng yu yingxiang（臺灣[Taiwan]：東華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07 年）。

(三) 1949 年之後，這一時期的中國文學史書寫，「文學進化史觀」逐漸被馬列思想以經濟勞動生產及階級鬥爭為信條的「唯物辯證文學史觀」所取代。

綜合上述觀之，「中國文學史」書寫，幾十年來，兩種最主要的史觀都是自西方移入。上述第一二階段，即晚清到 1940 年代，追求「現代化」是絕大部分新知識分子所共持的意識型態；一切阻礙「現代化」之社會、文化「弊病」，皆可歸因於「標籤性」的儒家文化傳統；「反傳統」乃成為當時銳不可擋的思潮。而在「科學」意識的主導下，中國史學的現代化，也就是「在史觀與史法上全面向西方學習，實證主義與歷史主義共同催逼著中國史學的現代性建設」。<sup>9</sup>在這歷史時期，胡適、傅斯年等人的文學史書寫，似乎應該以實證史學為本，將「文學歷史」做為與當代文學家存在情境無關的知識客體去研究，因此文學史料的考據、辨偽，乃成為主要工作；文學史的書寫，就是依據被認定「真確」的史料去進行客觀的敘述。然而，事實卻又未盡如此，因為胡適、傅斯年等人的文學史書寫，乃關聯到他們「新文化運動」及「白話文學革命」之行動的「正當性」。因此「文學史書寫」不是客觀知識上，學術研究的「論證性」問題；而是主觀立場上，預設著文學革命實踐意圖的「論述性」問題。所有言說的目的與策略，都在為「新文化運動」及「白話文學革命」之行動的「正當性」找尋理論上的依據。因此，在文學革命之「意圖先行」的立場下，文學史的書寫都旨在從過去的歷史經驗現象，進行「片面性選擇」與「從我性詮釋」，以建構一幅可以「資藉」的「白話文學史」或「抒情文學史」圖像。所謂「從我性詮釋」指的是不重視文本詮釋的相對客觀有效性，而以絕對主觀的立場預設某種評價性觀點，例如白話文是活文學、文言文是死文學；貴族文學是死文學、平民文學是活文學；文學歷史由文言文往白話文學發展、由貴族文學往平民文學發展，乃是一種「進化」的現象。他們對古代文學歷史，一概將文本詮釋導向於適從「我」所預設的這個評價性觀點；完全沒有認識論及方法學上，詮釋如何獲致「相對客觀有效性」的憑準。這是一種文化社會實踐的「論述」(discourse)，而不是學術研究上的「論證」(expound

<sup>9</sup> 參見盛邦和 Sheng Banghe 主編：《現代化進程中的中國人文學科·史學卷》*Xiandaihua jincheng zhong de zhongguo renwen xueke · shixuejuan* (上海[Shanghai]：人民出版社 [Renmin chubanshe]，2005 年)，頁 10。

and prove)。胡適的《白話文學史》，以及魯迅以降，因依「文學自覺」或「文學獨立」之說，<sup>10</sup>所建構的「個人抒情文學本質觀」，正是這種思潮之下的典型產物<sup>11</sup>。

準此，晚清以迄四〇年代的文學史家，在古典與現代交遇、換位的時期，其歷史意識其實充滿著對立性的衝突。取自於現代化的西方文學史觀成為主導性的先行理念，就以此為準則，在反抗主流性儒家文化傳統的同時，又相對從魏晉六朝及明清的文學論述中，選擇、建構另一種原屬邊緣性的傳統，所謂白話、個人抒情、為藝術而藝術、一代有一代之文學等話語，一時甚囂塵上；並將它與西方舶來的「文學進化史觀」湊合，意圖建構一種支撐「白話文學」、「抒情文學」的「新傳統」。而這種以「個體意識」為基礎，追求新變，而倡言「一代有一代之文學」的觀念，其內在其實就隱涵著「反主流性傳統」的意識形態。從「傳統」中去找尋「反傳統」的理由，以支撐「白話文學革命」的「正當性」。「傳統」在其歷史意識中，頗似一團糾葛的蠶絲。這是文化實踐性的「論述」，預設著強烈價值判斷的主觀立場，因此所謂受之於西方史學的客觀「實證」方法，往往僅是為了達到文學改革之目的所採取的「策略性」論述工具而已。嚴格說來，最不具客觀實證之詮釋效力的文學史，恐怕要推胡適、魯迅、鄭振鐸等人的著作了。這樣的歷史意識不能說全無「傳統」的成分，只是當借自西方而缺乏中國自身文學歷史經驗內容的「進化史觀」，成為絕對權威並凌駕文學歷史傳統的實存性，做為格套式的詮釋框架，因而造成對文學歷史傳統過度片面化的曲解與評價，則「傳統」之連接於當代文學家存在情境的「效果歷史」(Wirkungsgeschichte)<sup>12</sup>作

<sup>10</sup> 有關「文學自覺」及「文學獨立」之說，參見黃偉倫 Huang Weilun：《魏晉文學自覺論題新探》*Weijin wenxue zijue luntixintan*（臺北[Taipei]：學生書局[Xuesheng shuju]，2006年）。

<sup>11</sup> 詳參顏崑陽 Yan Kunyang：〈「文學自覺說」與「文學獨立說」之批判芻論〉“‘Wenxue zijue shuo’ yu ‘wenxue duli shuo’ zhi pipan chulun”，收入《慶祝黃錦鉉教授九秩嵩壽論文集》*Qingzhu Huang Jinhong jiaoshou jiuzhi songshou lunwenji*（臺北[Taipei]：洪葉文化公司[Hongye wenhua gongsi]，2011年）。

<sup>12</sup> 「效果歷史」(Wirkungsgeschichte)指的是：一切歷史現象或流傳下來的作品都不能當作只是純為歷史研究的客體，而應當注意到它在人們歷史性的存在以及意義的理解過程中所產生的影響效果。參見〔德〕加達默爾(H. G. Gadamer)著、洪漢鼎 Hong Heding 譯：《真理與方法》*Zhenli yu fangfa* (Wahrheit und Methode)（臺北[Taipei]：時報文化[Shibao wenhua]，1993年），頁393-401。



用也就被弱化到微乎其微了。這個歷史時期，一般文學史家所關注的焦點只在於如何挪借西方「文學進化史觀」，以達到配合「白話文學革命」的論述目的。至於中國古代究竟有哪一些「原生性」的文學史觀，可以用來有效的詮釋中國文學史？這問題很少有人重視，遑論做出深入研究而有系統的加以重構。

及至 1949 年之後，共產黨取得政權，中國文學史的書寫與教學被視為建構國家意識形態的重要機制，因此從 1950 年代開始，即以政治力量介入，支配著文學史的書寫與教學。以劉大杰為例，他出版於 1940 年代中共建國之前的《中國文學發展史》，到 1957 年，雖主動做了第一次修改，但是在當時政治情境中，也受到壓力而增刪若干內容，以符合政治意識形態；即使如此，1958 年針對高等學校所發動的「批判資產階級學術思想」，劉大杰仍然受到嚴厲批判，而於 1962 年做了第二次修改。1966 年，文化大革命開始，劉大杰又受到嚴重衝擊，1973、1976 分二卷出版第三次修改本，主要符合馬列及毛澤東思想所揭示階級鬥爭的文學本質觀與史觀。他在 1976 年出版的第三卷中，明白強調：「階級鬥爭不但是推動歷史發展的動力，也是促進文學發展的動力。」這個時期，劉大杰如此，其他如游國恩、柳存仁等，莫不如此。中國文學史書寫，「文學進化史觀」已被馬列及毛澤東思想以經濟勞動生產及階級鬥爭為信條的「唯物史觀」所取代。<sup>13</sup>這同樣是舶來品的文學史觀，而中國古代究竟有哪一些「原生性」的文學史觀，仍然迷蔽而不知其方。

1990 年代，大陸中文學界，對這門百年學科之大量生產卻又始終缺乏本質論、認識論與方法學基礎，開始不滿而進行全面的反思、批判，乃逐漸形成探討、撰述「文學史理論」的熱潮，如今已出現許多這方面的著作。<sup>14</sup>文學史理論或哲學的思辨，就是針對「文學史」之為一種特

<sup>13</sup> 詳見董乃斌 Dong Naibin、陳伯海 Chen Bohai、劉揚忠 Liu Yangzhong 合編：《中國文學史學史》*Zhongguowenxue shixueshi*（石家莊[Shijiazhuang]：河北人民出版社[Hebeirenmin chubanshe]，2003 年），第二卷，第三、四章。

<sup>14</sup> 對文學史書寫的批判，此一風潮發端於 1985 年間，黃子平、陳平原、錢理群聯合在《文學評論》第五期刊載長篇論文〈論二十世紀中國文學〉，稍後又於《讀書》雜誌討論〈二十世紀中國文學的文學史觀〉。大約同時，臺灣學者龔鵬程 Gong Pengcheng 也撰寫〈試論文學史之研究——以劉大杰「中國文學發展史」為例〉“Shilun wenxueshi zhi yanjiu-yi Liu Dajie ‘shongguo wenxue fazhanshi’ wei li”，刊載於《古典文學》*Gudian wenxue* 第 5 集（臺北[Taipei]：學生書局[Xuesheng shuju]，1983 年），

殊的知識或一門特定的學科，所涉及的幾個基本問題，諸如文學如何成為歷史的存在？「文學史」是什麼性質的知識？又如何被我們所認識？它應當如何去書寫？這些本質論、認識論與方法學的問題，去建立切當的理論或哲學基礎。

其中，本質論涉及文學史作者對文學是什麼？如何成為歷史的存在？如何發生？如何演變？這種種問題所持之基本假定的觀念，也就是文學史作者究竟秉持什麼「文學史觀」以詮釋文學的歷史？這種最基本的文學史觀，依循上文的論述，晚清以降的中國文學史書寫，1920 年代之前的著述，頗呈匱乏。1920 年代以後的某些著作，雖然持有文學史觀，卻又舶來於西方。至於 1990 年代開始的文學史理論熱潮，所表現的狀況卻是：或破而不立，只側重在對前代著作的批判，指摘其匱乏與謬誤；或以現代的文學經驗與知識，進行個人規創性的論述；或介述、挪借西方的理論。其中，有關「文學史觀」的論述，很少有學者能深入中國古代繁富的史料中，考察、詮釋第一手文本，以重構種種支配、影響中國文學歷史發展之「原生性文學史觀」的實質內容，以建立源自傳統文化內在的「詮釋模型」(interpretive model)，轉而應用於中國文學史的書寫。其間，雖有觸及此一議題者，對源流、正變、代變等觀念有所論述，卻或零散不整，或表淺不深。這一類著作，最集中規模者當數董乃斌等人主編之《中國文學史學史》，其第一卷即為〈傳統的中國文學史學〉，從先秦以迄清朝，依序描述、詮釋各代文學家有關「文學史」

---

對晚清以降，有「中國文學史」書寫的方法學提出強烈批判。影響所及，九〇年代以來，文學史理論成為學術熱潮，這方面的著作已累積甚多，例如陳平原 Chen Pingyuan：《文學史的形成與建構》*Wenxueshi de xingcheng yu jiangou*（南寧 [Nanning]：廣西教育出版社 [Guangxijiaoyu chubanshe]，1999 年、戴燕 Dai Yan：《文學史的權力》*Wenxueshi de quanli*（北京 [Beijing]：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daxue chubanshe]，2002 年）、陳伯海 Chen Bohai：《中國文學史之宏觀》*Zhongguo wenxueshi zhi hongguan*（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5 年）、陶東風 Tao Dongfeng：《文學史哲學》*Wenxueshi zhexue*（河南人民出版社 [Henanrenmin chubanshe]，1994 年）、林繼中 Lin Jizhong：《文學史新視野》*Wenxueshi xinshiye*（北京 [Beijing]：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 daxue chubanshe]，2000 年）、王鍾陵 Wang Zhongling：《文學史新方法論》*Wenxueshi xinfangfalun*（臺北 [Taipei]：文史哲出版社 [Wenshizhe chubanshe]，2003 年）、陳國球 Chen Guoqi：《文學史書寫型態與文化政治》*Wenxueshi shuxiexingtai yu wenhuazhengzhi*（北京 [Beijing]：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daxue chubanshe]，2004 年）等。

的論述，對「源流」、「正變」、「代變」諸史觀有輪廓性的概略描述。<sup>15</sup>又例如周勛初〈文學「一代有一代之所勝」說的重要歷史意義〉<sup>16</sup>、王齊洲〈「一代有一代文學」文學史觀的現代意義〉<sup>17</sup>、齊森華〈「一代有一代文學」論獻疑〉<sup>18</sup>等，對「代變」此一「文學史觀」，做了比較適切的論述；「代變」的文學史觀之所以受到關注，應該是由於和西方的「文學進化史觀」能彼此結合。但是，諸論述仍然未能對這些「原生性文學史觀」整體的「詮釋模型」義涵，完成系統化的「重構」。

基於上述對中國文學史書寫及文學史理論之學術背景所導出的問題，本論文主要目的即是：從古代浩繁的文論史料中，去重構中國文學歷史經驗自身既存的「原生性文學史觀」，建立其系統化的「詮釋模型」，以期能夠讓當代的中文學者應用於「中國古代文學史」的書寫。其中，尤以「源流」更是中國古代最為文學家們所共同秉持之基礎性的文學史觀，值得我們重構其「詮釋模型」的義涵。

中國古代「原生性文學史觀」，其重要者至少有源流、正變、通變、代變四種。每一種史觀，都有極其複雜的義涵。本論文屬「初論」性質，主要目的在重建「源流」這一文學史觀之做為一種「詮釋模型」，其內在概念群組的框架性結構，因此細部的義涵暫不處理。

## 二、「原生性」、「重構」、「詮釋模型」三個基本概念的界義

「原生性」意指一種事物相對於「外植」者，具有原生於其民族文化自身之歷史經驗及價值觀念的屬性。準此，所謂「原生性的文學史觀」，指的就是相對於「文學進化史觀」、「唯物辯證文學史觀」這些自西方「外植」之物；諸如源流、正變、通變、代變等，它們都原生於中國民族文化自身之歷史經驗及價值觀念。

<sup>15</sup> 同註 13，第一卷。

<sup>16</sup> 周勳初 Zhou Xunchu：〈文學「一代有一代之所勝」說的重要歷史意義〉“Wenxue ‘yidai you yidai zhi suosheng’ shuo de zhongyao lishi yiyi”，《文學遺產》Wenxue yichan 第 1 期（2000 年）。

<sup>17</sup> 王齊洲 Wang Qizhou：〈「一代有一代文學」文學史觀的現代意義〉“Yidai you yidai wenxue’ Wenxueshiguan de xiandaiyiyi”，《文藝研究》Wenyi yanjiu 第 6 期（2002 年）。

<sup>18</sup> 齊森華 Qi Senhua：〈「一代有一代文學」論獻疑〉“Yidai you yidai wenxue’ lun xianyi”，《文學理論研究》Wenxuelilun yanjiu 第 5 期（2004 年）。

王鍾陵在反思過往的中國文學史書寫之後，對於文學史研究的方法論，曾提出「原生態式的把握」，以尋求「如何使歷史真實的第二重存在盡可能地符契於歷史真實的第一重存在」。他所謂「歷史真實的第一重存在」，指的就是直接史料之客觀他在性文本所涵蘊的中國古代文學歷史，而「歷史真實的第二重存在」指的則是現代諸多「中國文學史」書寫所呈現的中國古代文學歷史。他所意圖警示的乃是當代學者的中國文學史書寫，必須「盡力減低從歷史真實的第一重存在向其第二重存在轉化時所必定會發生的簡單化以至於歪曲化的程度」。<sup>19</sup>這一論述，針對 1920 年代以降，秉持「進化」及「唯物辯證」為單一性史觀的文學史書寫，所做的反思批判，相當具有說服力；值得我在這裡呼應。

本論文所提出「原生性文學史觀」，即蘊涵於王鍾陵所謂「歷史真實的第一重存在」中。我曾在提出「完境文學史」的構想時，指認了「原生性文學史觀」是文學家之為歷史性存在主體之「意識結叢」的一部分，也是構成文學歷史的一部分。<sup>20</sup>我們認為，「歷史」即是人之「重層性」存在經驗與意義詮釋所加以符號化的文本。從此一視域觀之，所謂「歷史真實的第一重存在」還可以再分解為多重層位的存在經驗。以「源流文學史觀」論之，它是古代文學家之所建構，卻又分別蘊涵於二重層位的存在經驗：

蘊涵於第一重層位的存在經驗是：文學家「創作實踐」所因依的歷史意識。文學家的「歷史意識」指的是：文學家意識到自我乃是歷史性（historicality）的存在，而文學的「創作實踐」即是自我於歷史性存在情境中，如「源流」之繼往開來的精神性創造。文學家持著這樣的「史觀」，必然會將「文學歷史」視為與他自己存在經驗及意義無法切割的「效果歷史」（Wirkungsgeschichte），而不是純為學術研究的知識客體。

蘊涵於另一重層位的存在經驗是：文學家反思文學歷史經驗現象，而以「源流」做為詮釋文學起源、分流之結構及規律的一種「模型性」

<sup>19</sup> 王鍾陵：Wang Zhongling：《文學史新方法論》*Wenxueshi xinfangfalun*（臺北[Taipei]：文史哲出版社[Wenshizhe chubanshe]，2003年），頁75-76。

<sup>20</sup> 顏崑陽：〈從混融、交涉、衍變到別用、分流、佈體——「抒情文學史」的反思與「完境文學史」的構想〉“Cong hunrong, jiaoshe, yanbian dao bieyong, fenliu, buti -- ‘shuqingwenxueshi’ de fansi yu ‘wanjingwenxueshi’ de gouxiang”，《清華中文學報》*Qinghua zhongwenxuebao* 第3期（2009年12月）。

觀念。這二重層位的「源流文學史觀」，一是文學家做為「作者」的主體意識所持有，一是文學家做為「讀者」或「批評家」的主體意識所持有。而在中國古代，「作者」與「讀者」或「批評家」乃是同一個體在不同文學活動情境中「意識性角色」的轉換，而非社會結構中客觀持久性的不同身分。因此，古代文學歷史經驗現象本身就是文人階層同處於「文學存在情境」內，其「創作」與「閱讀」活動，在社會文化動態性的經緯結構歷程中，不斷循環「交涉」、「衍變」的後果。「作者」與「讀者」、「創作」與「閱讀」乃是「互為主體」的辯證性關係。<sup>21</sup>因此「源流」做為一種「原生性」的文學史觀，上述二重層位的義涵在理論上雖然可以分解而觀之；但是在文學家的歷史實存情境中，卻又不能截然為二，而同是中國古代文學家建構文學歷史及其意義的要素，它根本與中國古代文學歷史無法切分。而「源流文學史觀」也就同時具有「創作論」、「批評論」與「文學史論」的三重意義，古代文學家從來不曾脫離「文學歷史」而虛談「創作」及「批評」；脫離「文學歷史」，沒有「創作」及「批評」，脫離「創作」及「批評」也沒有「文學歷史」，故三者之「觀」乃辯證而一也。

「重構」即是「重新的建構」。「建構」意指建造構成某一非現成之事物，乃是人類特有之生產意義或知識的行為方式；這就關乎我們對事物及意義的存在、認識與符號化所秉持的基本立場及觀點：客觀實在論者肯認實際存在的事物，不繫於我們的認識及中介符號的表現，其自身即存在著，並且有一純粹而真實的意義內含於實在事物超驗的本質。人們的認識僅求符合客觀實在事物的真相及意義，而中介符號也只是將這客觀實在事物的真相及意義「再現」(representation)出來。準此，則所謂「再現」，就是再度呈現，就如鏡子之「反映」現實世界中既存的事物。這樣的論述，晚近遭受嚴厲的批判，不管在政治或歷史、文學、藝術的論域，主觀觀念論者皆不承認在主體觀念或意識之外，真有客觀實際存在之事物；而人們的認識也不在尋求與客體自身的真相及意義彼此符合，人們的認識活動只能產生「意向性」的對象，因此所認識對象之性相及意義乃是觀念或意識的產物，而且必經符號形式的「再現」，

<sup>21</sup> 詳見顏崑陽 Yan Kunyang：〈從混融、交涉、衍變到別用、分流、佈體——「抒情文學史」的反思與「完境文學史」的構想〉“Cong hunrong, jiaoshe, yanbian dao bieyong, fenliu, buti-‘shuqingwenxueshi’ de fansi yu ‘wanjingwenxueshi’ de gouxiang”，同註 20。

才得以存在。準此，則所謂「再現」，只是人們以符號表意的行為；而事物的性相及意義，皆非客觀先在之本真，僅是主觀觀念或意識依藉符號所做的再次表現。

這二種主客對立的論述，其實各有極化的取向，因此主客調和的說法應該可以更為持平的詮釋我們所存在的這個文化世界。這個文化世界當然有它的客觀實在性，事物的客觀存在，其實不依待我們的主觀認識。但是，事物自己卻不會生產「意義」或「知識」；關於事物的「意義」或「知識」，必須經由我們切合到自身之存在而進行理解、詮釋或認識，並以特定符號形式去表達，才能揭明、朗現出來。因此，表意實踐與客觀世界之間，雖然不是如鏡照物的「反映」關係；但是，符號用以表意也不是全無客觀事物的指涉。「意義」或「知識」既然必須經由我們之理解、詮釋或認識所存在的世界，才能被生產出來；而符號又是用來在這個我們所存在的客觀現實中，有「系統」的指涉或象徵著各種事物以及沒有物質形式的情感、想像及抽象觀念。那麼一切的「意義」或「知識」，就是我們相即於所存在的客觀現實，而「建構」完成的產物。因此，「建構」指的就是一種以主體意識相即於客觀現實，經由對物、我存在之意義或知識的理解、詮釋或認識，並依藉特定符號形式去指涉、象徵，從而建造構成一個有秩序、系統的意義或知識的世界。它是人類特有之生產意義或知識的文化行為方式。

本論文所以謂之「重構」，是指現代學者針對古代文學歷史已「建構」的意義或知識世界，抱持著實存於現代世界中的主體意識，去進行理解、詮釋或認識，而重新建構其系統。理解、詮釋或認識，必然出於現世實存而受當代社會文化所形塑的主體意識；但是，詮釋歷史經驗及其意義，則諸多已符號化而留傳千古的文本自有其相對的客觀他在性。假如，這種「重構」企圖取得其詮釋的客觀有效性，就不能無視於文本所承載之歷史經驗及其意義的他在性。雖然我們並不將文本僅視為歷史客觀實在之性相及意義的「反映」，卻也不將文本只當做全無客觀事物之指涉的虛擬性符號。因此，一種主客「視域融合」（Horizontverschmelzung）<sup>22</sup>的「建構論」，將成為我們「重構中國古代原生性文學史觀」的方法論基礎。

<sup>22</sup> 「視域融合」（Horizontverschmelzung）指通過詮釋學經驗，詮釋者和文本獲致某種

依循上述，我們認為古人以其自覺地承繼傳統而開創未來的「效果歷史意識」，進行創作實踐與詮釋文學歷史。「源流文學史觀」即是古代文學家對文學歷史意義或知識原生性的「建構」，乃中國古代文學歷史經驗自身的一部分。因此，即使我們不持之以詮釋古代文學歷史，至少也應該與當代文學史家所持有之文學史觀做為「對觀」的話語，而於文學史書寫時，尋求詮釋上彼此的「視域融合」。只是古人往往即事言理，其言語皆直觀綜合之陳述，而不在表達形式上採取概念分析、系統綜合的論述，故多片語隻字，散在各殊的文本中或隱涵在意象性的符碼外。從觀念的內涵而言，它自有其系統；只是從語言表述的形式觀之，卻隱而不顯，可謂之「隱性系統」。因此，才有待我們的詮釋，並進行概念精確的分析與系統嚴整的綜合及陳述；這等於是對古代「既存」的文學史觀做出「重新建構」，賦以現代化的理論意義，並將它揭明為一種「顯性系統」的知識，故謂之「重構」。

這是一種古代文學知識的現代詮釋、系統重構及話語轉換的工作；假如中國古代文學的研究想要從一味挪借西方理論，那種「格義式」的知識型態蛻變出來，而達到現代化的成果，則這種工作應該是最重要的基礎。我們就將這種從散置於古典文本，有關文學經驗及觀念之隱涵性的普遍本質、結構、規律加以揭明，並賦予現代化之系統理論意義的知識生產，稱為「內造建構」，以有別於挪借西方理論以詮釋中國文學的「外造建構」。「文學史」是一種具有民族性、區域性的知識，很難借由其他民族、其他區域為中心或本位所建構的理論，做出相應、切當的詮釋。因此，針對中國古代文學歷史經驗本身既存的「原生性史觀」進行「內造建構」，以再生產若干可供現代學者書寫「中國古代文學史」資藉的「詮釋模型」。這應該是九〇年代之後，「中國文學史」書寫得以適當轉型的首要基礎性研究工作。

「詮釋模型」(interpretive model)指的是可以做為詮釋經驗現象之意義的模型化理論。模型(model)一詞有其分歧義。它通常指的是「一組多個因素的關係形式」，往往是具有廣延性的範疇。我們在這裡就用它來指涉：掌握實存經驗現象的某些普遍性質、結構或規律，將它抽釋

出來，找出各因素的統合關係，而定型化為一種系統性概念，可反覆操作，應用在同類或類比的研究對象上，以遂行分析、詮釋的目的。「詮釋模型」的形成，有些來自一個民族文化史上長期慣有的共識，例如天人合一、陰陽相生等宇宙觀；有些則來自一家創設之論，例如戰國時期鄒衍的「五德終始說」。「源流文學史觀」，並非一家所創設的理論，而是中國古代文學歷史上，文學家們經由長期的創作實踐與反思文學歷史，掌握到文學實存經驗現象之起源與分流的結構、規律，而逐漸形成的一種隱性系統的「詮釋模型」。我們的論述，就在於揭明它，並將這個詮釋模型「重構」為一種顯性系統的知識。

### 三、「源流文學史觀」之「詮釋模型」的義涵

#### （一）源、流、源流三詞的本義及所引伸的一般性概念義

「源流」是「源」與「流」的複合詞。「源」與「流」分別是二個對立的概念而又指涉二個具有辯證關係的存有物。它是古代諸多文學家長期觀察自然界，即江河之「起源」與「分流」的經驗現象，啟發了自身生命存在及其創作實踐的歷史意識，進而經由「類比」的思維形式，建構成一種隱喻性的「詮釋模型」，並用以反思文學歷史經驗現象而詮釋、評判其起源與分流的結構、規律及價值，終而形成一種特定的文學史觀。觀象於天地自然，洞見其法則而類比應用於人事，這是中國遠古就已普行的思維形式，即《周易·繫辭》所謂：「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因此「源流」是古代首要的「原生性文學史觀」，值得重新建構為一種「詮釋模型」，用之於現代學界的「中國文學史」書寫。

從詞義分析而言，「源」字亦作「原」，其本義及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而與「源流文學史觀」之詮釋有關者約為：

1. 本義為「水本」。《說文》：「源，水本也。」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指事物價值之所本，例如：《荀子·儒效》：「俄而原仁義，分是非。」楊倞注：「原，本也。謂知仁義之本。」又《文選》載宋玉〈神女賦〉：「時容與以微動兮，志未可乎得原。」李善注：「原，本也。」或指事物發生及存在的根本性原因，《呂氏春秋·異用》：「萬物不同，而用之於人異也，此治亂存亡死生之原。」高誘注：「原，本。」從理



論而言，對事物以探求其「源」或「原」也就是在追究其「出自」的因素，偏重在詮釋事物之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

2. 本義為「水始出」。《禮記·月令》：「命有司為民祈祀山川百源。」鄭玄注：「眾水始所出為百源。」《淮南子·原道訓》：「源流泉淳，沖而徐盈。」高誘注：「源，泉之始所出也。」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指事物在發生歷程上，始端之時間、空間及其狀態，例如：《廣雅·釋地》：「原，端也。」《周易·繫辭》：「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孔穎達疏：「原，窮事物之初始。」《荀子·君道》：「械數者，治之流也，非治之源也。」源，指的就是事物之始端。從理論而言，對事物以溯求其「源」或「原」的另一意義，就是在追究其「始自」的時間、空間及狀態。與前述「出自」一義相較，「始自」所追究的側重在事物發生之時空起點的考察。

從詞義分析而言，「流」字的本義與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其與「文學源流史觀」之詮釋有關者約為：

1. 本義為「水行」。《說文》：「流，水行也。」「水行」呈現「連續性」移動的現象，故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即指一切事物連續向前移動的狀態，例如：《呂氏春秋·審分》：「意觀乎無窮，譽流乎無止。」高誘注：「流，行。」「流乎無止」則連續移動而不斷。
2. 「水行」往往「漫延散佈」，故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即指一切事物之漫延散佈的現象，所謂「流行」即是此義，例如：《爾雅·釋言》：「流，覃也；覃，延也。」郭璞注：「蔓延相被及。」邢昺疏：「水之流必相延。」《孟子·公孫丑》：「德之流行，速於置郵而傳命。」流行，即是如水之漫延散佈。
3. 水自發源而往下游流動之後，往往呈現「一源多流」的分化現象，《廣雅·釋詁》：「流，化也。」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指事物由「一」往「多」分化。例如《漢書·藝文志·諸子略序》：「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
4. 相對於「源」之始端，則「流」在末端，故《廣雅·釋詁》云：「流，末也。」引伸之後的一般性概念，指事物發展至末端，皆稱為「末流」。假如，以「源」為始為本，具有崇高的價值；而以「流」為終為末，則其價值相對低下。

依循上述對「源」、「流」二字的詞義分析，從本義引伸為一般性概念，則「源」與「流」合義成為複詞——源流，它就涵具下列三種意義：

1. 描述義：一事物之「起源」必有一個時間歷程或空間位置的始端，而其現象也往往向前進行「連續性」的散佈，形成由一往多的「分流」變化。
2. 詮釋義：一事物「起源」之後，必可由既有之「分流」現象逆溯它的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
3. 評價義：一事物初始發生時，已隱涵其所本之理想價值；而愈趨末流，則其初始之理想價值愈漸淪失。

(二)「源」與「流」合義為詞的一般性概念應用於「文學歷史」的詮釋所涵具的模型性義涵：

中國古代文學家們將上述「源」與「流」合義為詞所形成的一般性概念，應用於「文學歷史」的詮釋，其涵義非常複雜，必須進行分析性的詮釋：

我們要再次強調，從「效果歷史」的視域，才能貼切的理解「源流文學史觀」的複雜義涵。對於古代諸多「歷史意識」之自覺非常顯豁的文學家而言，所謂「文學歷史」絕非如同現代學者之所認知者；現代學者之研究、書寫「中國文學史」，其歷史意識大約有二種型態：一是胡適、魯迅、傅斯年、鄭振鐸之流，以「新文化運動」及「白話文學革命」為職志，其歷史意識已如上述，在文學革命之「意圖先行」的立場下，文學史的書寫都旨在從過去的歷史經驗現象，進行「片面性選擇」與「從我性詮釋」，以建構一幅可以「資藉」的「白話文學史」或「抒情文學史」圖像。主流性的儒家文學歷史傳統，與他們當代的存在情境之間，乃呈現著對抗、排斥而斷裂的關係。二是不以「新文化運動」及「白話文學革命」為職志者，或是在「新文化運動」及「白話文學革命」完成之後的文學史作者。他們已離開古代文學歷史的存在情境現場，這一類學者並沒有「意識」到「文學歷史」乃構成當代文學家存在情境的一種文化要素，而只是將它做為知識研究的對象。因此，他們往往僅做「不在場」的發言，將「文學歷史」視為知識客體，從「史料」去進行種種不涉及「發言者」之生命存在及創作實踐的研究。

然而，對於古代諸多「歷史意識」之自覺非常顯豁的文學家而言，「文學歷史」就是他們以「文學家」的身分在文化及社會存在著的「情境性場域」。這情境性場域的「時間」，其過去、現在、未來的三維，乃是如江河之「源流連續」，無法切割；這就是他們對「傳統」的整體性概念。所有「現在」的存在情境都包含著「過去」的成素，也預存著「未來」的成素。因此，「傳統」不是固態物，不是可用概念、名言說明的知識客體，因而不是與「現在」對立而被封閉在故紙堆、某些人的腦袋及社會文化符號形式中的觀念、習慣與規範。「傳統」一直就是動態歷程性結構而整體混融之「存在情境」。在社會文化發展的歷程中，因不同時期的社會文化條件，被當代的存在者所感知、選擇、實踐，而取得新變的質料及形式，並表現為實在的經驗現象。

即此而言，對於先秦、兩漢、魏晉六朝、隋、唐……每一個歷史時期的「現代人」而言，「傳統」根本就隱涵在他們當代所處社會文化的「存在情境」中，是生命之為歷史性存在的基礎。依循這樣的「效果歷史意識」，古代文學家所持的史觀，都是「在場性」的發言，也就是發言者乃自覺其存在於傳統的情境性場域中，參與著「繼往開來」的文學活動，包括對前代文學的閱讀、詮釋、選擇、接受以及轉化為自己創作實踐所「因」所「變」的成素。

「源流文學史觀」其涵義甚為複雜，乃關聯著文體本質、起源、流變、創作、批評的綜合論述。宏觀整體宇宙，一切事物皆有其終始、本末；「終始」即是事物之發生、因變、終結的歷程性規律；「本末」則是事物之存在、創化、開展的價值性依據。從這個詮釋視域，對中國古代源流文學史觀的相關文本，進一步分析，可以察見文學家們對諸多文體的終始、本末，由於論述側重層面的差異，而可區別為二種次類的詮釋模型：

#### 1. 「文體形質因變關係」的詮釋模型：

此一模型是從不同文體的形質，詮釋它們在時間歷程中的發生、因變，甚至終結的規律，以建構不同文體之間的「源流終始」關係；這是對「過去」之文學歷史的反思與詮釋。

#### 2. 「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

此一模型是從文體的源流，溯末以尋本，從而規定此一文體存在的價值性依據，再建構出創化、開展的實踐規範；這是對「未來」之文學歷史的導向與創造。

上述二種次類的詮釋模型並非截然無關，往往前者做為後者的經驗基礎，而後者又做為前者的價值回歸與轉化。經由這二種次類詮釋模型的辯證，實存的文學歷史，其時間之三維乃有如源流之「連續」，雖在抽象概念上可做區別，但在實存情境中卻無法切分。

### 1. 「文體形質因變關係」的詮釋模型

「源流文學史觀」第一次類的詮釋模型，側重的是從不同文體的形質，詮釋它們在時間歷程中的發生、因變，甚至終結的規律，以建構不同文體之間的「源流終始」關係。所謂「形」指外現的形構，乃文體之質料因與形式因結合而具現者，可分為：

- (1) 「基模性形構」：即整個文類的共同形構特徵，古代稱為「體製」或「體裁」，例如詩、賦、詞、曲等。各種文類的體製，我們就稱它為「類體」。
- (2) 「意象性形構」：即已完成的作品所表現內容與形式無法切分的意象，古代稱為「體貌」。假如一種體貌具有範型性，足可做為模習的法式，即稱為「體式」或「體格」。體貌、體式、體格諸名，現代有些學者籠統稱為「風格」。一家詩文之「體貌」或「體式」、「體格」，古代稱為「家數」，例如陶體、工部體等。一代詩文之「體貌」或「體式」、「體格」，我們可稱為「時體」，例如建安體、太康體等。<sup>23</sup>

相對於「形」，所謂「質」指內在的性質，乃文體之實現所根源的目的因與動力因。明切言之，即是一種類體的功能，以及文學傳統及社群，在創作此一類體時所共識的目的性，例如詩之言志及抒情、賦之體物及寫志等；而文體之「形」與「質」實乃辯證依存，非截然為二。即任何一個文類既有其「形構」，則必有其相應的表現「功能」，也有創作者所期求的表現「目的」。

<sup>23</sup> 以上有關「基模性形構」與「意象性形構」的論述，參見顏崑陽 Yan Kuniyang：〈論文體與文類的涵義及其關係〉“Lun wenti yu wenlei de hanyi ji qi guanxi”，《清華中文學報》Qinghua zhongwenxuebao 第1期（2007年9月）。

我們以前述的基本概念為據，則「文體形質因變關係」此一詮釋模型，就在於從文體的形構、功能或創作目的，即其「形質」做為視點，以觀察、詮釋某些文體在時間歷程上的發生、因變，甚至終結，而建構不同文體之間的「源流終始」關係。源，乃尋求一種文體始端之作的時空、發生因素與原初形質；流，則觀察對於始源之體的因變，甚至終結。這種論述，有的以類體為對象，有的以家數、時體為對象。而綜觀「文體形質因變關係」這一詮釋模型，不管就類體或家數而言，都認為「源」與「流」之間，在時間歷程上，可以依循三個原則去進行詮釋：

- (1) 每一類體都有其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這些原因、條件是什麼？只要考察「始自」之作，就可由其原初之形質，獲得適切的詮釋，並從而界定此一類體的本質。
- (2) 「源」與「流」不同文體之間，在形構上，必然呈現「因承性」的共同特徵與「變易性」的各殊特徵。而內涵上，則隱蓄著不變的性質。就因為如此，「源」與「流」的不同文體，在「形質」上，雖呈顯了某些偶有性的「變易」，卻因其普遍性之不變而保持著「連續性」的關係。
- (3) 一種或少數之始源「母類體」發生之後，必然往多數「子類體」分流，亦即其源流歷程乃是由一到多的孳乳。

關於第一個詮釋原則，即對某一類體可以經由始自之作的考察，而詮釋其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從而界定其本質；劉勰《文心雕龍》從〈明詩〉到〈書記〉對各類體所做「原始以表末」的論述，就是最完整的範說，例如〈明詩〉：

人稟七情，應物斯感，感物吟志，莫非自然。昔葛天樂辭，  
〈玄鳥〉在曲；黃帝〈雲門〉，理不空弦。……自商暨周，  
雅頌圓備，四始彪炳，六義環深。<sup>24</sup>

「詩」這一類體的「起源」，劉勰首先提出理論性的詮釋，所謂「人稟七情，應物斯感，感物吟志，莫非自然」，此乃綜合了先秦、漢魏、晉宋以來，詩言志、緣情、感物的說法，為詩體之「質」做出定調。這

<sup>24</sup> [梁] Liang 劉勰 Liu Xie:《文心雕龍·明詩》*Wenxindiaolong · mingshi*, 參見周振甫 Zhou Zhenfu:《文心雕龍注釋》*Wenxindiaolong zhushi*(臺北[Taipei]: 里仁書局[Liren shuju], 1984年), 頁83。

是對事物之「出自」的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所做的詮釋。文學的起源，所謂「宗教祭祀說」、「勞動說」、「遊戲說」、「抒情說」等，都是對這類理論性的詮釋。而文學的起源問題，不但要從理論去詮釋其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更且必須落在實際的歷史時空上，從考察「始自」之作，以斷定起源的時空端點及其原初形質，如此則事實性的文學史才不致懸空為純屬抽象性的文學理論。這二種論述，即「始自」之作的「形質」考察與「出自」之原因、條件的詮釋，乃形成彼此關聯、相互規定的知識系統，而某一類體（例如詩、賦等）的「本質」也從而獲得界定。因此，劉勰在詮釋詩體根源性原因及發生性條件之後，接著即在歷史時空上，為詩體找尋「始自」之作，而斷言「昔葛天樂辭，玄鳥在曲……」云云。在考察詩體「自商暨周」的典範之後，則其「雅頌圓備，四始彪炳，六義環深」的本質也就從而得到界定。文體的「起源」與「本質」乃是同一系統的論述。

關於第二個詮釋原則，文體起源之後，非始終靜固如初，因而必定會產生分流變化。從可見之「形」觀之，其流變似乎另成一個類體；然而細審其「質」，則有其不變的普遍性者在；故「源」與「流」實「連續」而不斷。以「詩」這一類體為例，當其起源之後，即開始分流變化，不但「體製」由四言流變為五言，更且其「時體」之或質或文，也歷代有異。然而，其「形」雖變，卻內涵著某種不變之「質」，故劉勰《文心雕龍·通變》歷述黃、唐、虞、夏、商、周、漢、魏、晉九代詩歌，從源至於流，在外現之偶有性的形式上，雖產生或質或文，各殊其相的變易；但是，在內涵上卻同具著不變的普遍性本質，即所謂「志合文則」、「序志述時，其揆一也」<sup>25</sup>。然則九代詩歌，不管從四言到五言的不同體製來看，或從質、文各異的時體來說，其「源」與「流」之間，雖「形」有所變，卻「質」有所因，而呈現著「連續性」的關係。

這種現象不僅呈顯在同一類體之次形貌的流變，甚且呈現在同屬共類「韻文」之殊種體製間的流變。共類的韻文，我們可稱它為「母類體」；殊種的韻文，我們可稱它為「子類體」。這「母類體」就是「詩」；故而在古代的文論中，「詩」之名有廣狹二義：狹義指由四言、五言到七言

<sup>25</sup> [梁] Liang 劉勰 Liu Xie:《文心雕龍·通變》*Wenxindiaolong · tongbian*, 參見版本同上註, 頁 569。

的各古、近體之詩；廣義則指共類韻文，即「母類體」，而銘、箴、騷、賦、詞、曲等一切韻文都是其分流的殊種，即「子類體」。從文體的母子關係觀之，則以「詩」為「源」，而騷、賦、詞、曲等皆其「流」，彼此之形質有「因」有「變」，乃構成「源流終始」的關係。

這一建構，漢代就已完成：班固在《漢書·藝文志·詩賦略論》指認屈騷、荀賦在本質上「咸有惻隱古詩之義」，而在〈兩都賦序〉中更明斷：「賦者，古詩之流也。」其後，這種論述屢見，已成常識。例如摯虞〈文章流別論〉：「賦者，鋪陳之稱，古詩之流也。」劉勰《文心雕龍·辨騷》既稱：「離騷之文，依經立義。」〈詮賦〉亦云：「賦也者，受命於詩人，拓宇於楚辭也。」蕭統〈文選序〉也持同樣說法：「古詩之體，今則全取賦名。荀、宋表之於前，賈、馬繼之於末。自茲以降，源流實繁。」

這種論述，以詩為「源」，而以騷、賦為「流」，看似原本既存的事實判斷，其實是文學家們客觀的考察這三種類體同為韻文的形構特徵，並主觀的詮釋文學歷史積累之作品群，所展現同為「敷陳情志以行諷諭功能及目的」的特徵，從而建構了詩、騷、賦三種類體的「源流」關係。清代程廷祚〈騷賦論〉對這種詩、騷、賦源流關係的建構，論述最詳：

聲韻之文，詩最先作，至周而體分六義焉，其二曰「賦」。戰國之季，屈原作〈離騷〉，傳稱為賢人失志之賦。班孟堅云：「賦者，古詩之流也。」然則，詩也，騷也，賦也，其名異也，義豈同乎？……故詩者，騷、賦之大原也……蓋風、雅、頌之再變而後有〈離騷〉，騷之體流而成賦；賦也者，體類於騷而義取乎詩者也。……賦與騷雖異體，而皆源於詩。<sup>26</sup>

程廷祚的論述，完整的指認了詩、騷、賦三種韻文次類體的源流關係，其名各殊，而外現形式的體製也前後有所「變易」；但是，其內涵卻同具著由「詩」所規創的普遍性本質，即所謂「義取乎詩」、「賦與騷雖異體，而皆源於詩」。如此，則由「始源」之詩「流變」為騷、賦，呈現著形質有所變而又有所因的「連續性」現象。

<sup>26</sup> [清] Qing 程廷祚 Cheng Tingzuo:《清溪集》Qingxiji, 卷3, 收入《金陵叢書》Jinling congshu (臺北[Taipei]: 大通書局[Datong shuju], 1969年)。

漢魏六朝之後，這已經形成一種詮釋模型，影響所及，騷、賦之後的所有韻文子類體也都做如是之論，例如何良俊〈曲論〉：

夫詩變而為詞，詞變而為歌曲，則歌曲乃詩之流別。<sup>27</sup>

又臧懋循〈元曲選序〉：

詩變而詞，詞變而曲，其原本出於一。<sup>28</sup>

這種論述顯然也是由詩流變為騷，又流變為賦的詮釋模型，則由詩、騷、賦、詞以至於曲，乃被建構成「源流終始」的關係。各類體之「形質」雖互有因變，彼此卻如江河前後之連續。而這樣的建構，以母類體「詩」為同一之「源」，詩以下之騷、賦等子類體皆為分化之「流」，乃呈現流流相續，如一線之貫穿，顯示這是一種視「文學歷史」為各類體線性連續變遷的史觀。

另外，也有在同一類體之下，以「家數」為論述對象，而建構不同家數之間的「源流」關係者。這種論述，其規模最為宏大而形成完整譜系者，當推鍾嶸的《詩品》。他所論述的類體，集中在四言、五言古詩的體製，而涉及的詩人有 123 位，被建構到「源流譜系」中的有 36 位。因此，所謂「源流」指的不是類體之間的關係，而是詩人「家數」之間的關係。當然，前後不同家數之間之所以存在「源流」的關係，乃是由於其體貌或體式，表現為一家特殊之風格，彼此有其差異性。這雖然顯現後者有所「變」於前者；但是，前後家數之間，卻也有其相似性，而表現為「家族性」的共同體式，此乃其所「因」。

鍾嶸以國風、小雅、楚辭三種體式為「源」，漢代以降的各個「家數」為「流」，而建構出完整的「源流譜系」。在他的源流論述中，最為特別之處，乃在於「源」、「流」相生互存的觀念。從他所建構五言詩各家數的源流譜系來看，除了國風、小雅、楚辭居於歷程的始端，為「源」而非「流」之外，其下各家數則承先者為「流」，而同時又啟後者為「源」。例如曹植之詩「其源出於國風」，因此乃國風之流；然而，他卻又是陸

<sup>27</sup> [明] Ming 何良俊 He Liangjun :〈曲論〉“Qulun”，參見《歷代詩史長編》*Lidai shishi changbian*（臺北[Taipei]：鼎文書局[Dingwen shuju]，1971年），第2輯，第4冊。

<sup>28</sup> [明] Ming 臧懋循 Zang Maoxun :〈元曲選序二〉“Yuanquxuan xu er”，參見王學奇 Wang Xueqi 主編：《元曲選校注》*Yuanquxuan jiaozhu*（石家莊[Shijiazhuang]：河北教育出版社[Hebei jiaoyu chubanshe]，1994年），第1冊上，頁11。



機、謝靈運等各家之「源」，故論及陸、謝之詩皆云：「其源出於陳思。」則數家之詩乃為曹植詩之「流」。如此，「源」、「流」在文體分化的歷程中，除了最始源的文體之外，其分化歷程中的各個文體，都即是「源」又是「流」，「源」之與「流」乃「相對性」的生成及依存關係。這就使得「源流」關係不僅是單一直線流變的結構及規律，而是呈現在動態歷程中，源流相對因變而曲線轉進的結構及規律。

關於第三個詮釋原則，一種或少數之始「源」母類體發生之後，必然往多數子類體分化。例如劉勰《文心雕龍·論說》，他將「論」這一類體的名理界定為「聖哲彝訓曰經，述經叙理曰論」，而「始自」之作則認為是孔子的《論語》，然後推其演變云：「詳觀論體，條流多品。」那些「條流多品」的子類體即是：用以「陳政」而近於議、說，用以「釋經」而近於傳、注，用以「辨史」而近於贊、評，用以「銓文」而近於叙、引。這就是「論」這種母類體，依著「由一到多」的規律，所分流出來的八種子類體，因而他斷言：「八名區分，一揆宗論。」也就是這八種子類體的寫作規範都以「論」為宗，而「論」的本質就是「彌綸群言，而研精一理者也。」<sup>29</sup>一源而多流，差異性之間仍然隱涵其相似性。這樣的論述頗多，又例如蕭子顯〈南齊書·文學傳論〉：

吟詠規範，本之雅什，流分條散，各以言區。<sup>30</sup>

蕭子顯認為，詩歌吟詠以「三百篇」之四言雅什為始「源」母體，而後變化為五言、七言之不同子體，陳思、王粲等各以不同之體貌為區別，乃「流分條散」為多種文體矣。

又例如元稹〈樂府古題序〉：

《詩》迄於周，《離騷》迄於楚。是後，詩之流為二十四名：賦、頌、銘、贊、文、誄、箴、詩、行、詠、吟、題、怨、歎、章、篇、操、引、謠、謳、歌、曲、詞、調，皆詩人六義之餘，而作者之旨。<sup>31</sup>

<sup>29</sup>〔梁〕Liang 劉勰 Liu Xie：《文心雕龍·論說》*Wenxindiaolong · lunshuo*，參見版本同註 24，頁 347。

<sup>30</sup>〔齊〕Qi 蕭子顯 Xiao Zixian：《南齊書·文學傳論》*Nanqishu · wenxuezhuanlun*（臺北[Taipei]：藝文印書館[Yiwen yinshuguan]，二十五史），卷 52，頁 420。

<sup>31</sup>〔唐〕Tang 元稹 Yuan Zhen：〈樂府古題序〉“Yuefu guti xu”，參見《元稹集》*Yuanzhenji*

元稹以詩、騷為「始源」母類體，而「分流」為二十四子類體。這更指認了文體由少往多分化的現象。而上述鍾嶸《詩品》所建構的源流譜系，也是由國風、小雅、楚辭三源，分流為三十六家數。

綜合言之，「源流文學史觀」所分出第一次類「文體形質因變關係」的詮釋模型，主要用在對不同文體之間，彼此形質之因變現象的詮釋，而建構其「源流終始」關係。從這種詮釋模型觀之，所謂「文學史」就是考察各種文體的「始自」之作，並詮釋其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繼而詮釋其分流之類體在形質上的因變，終而綜合「源」與「流」諸類體以詮釋其變動而連續不斷的歷程性現象。從「源」往「流」的變動規律，則是從一或少數母類體到多數子類體的分化；分化的軌則，有些被建構為從「源」及「流」而單一直線的演變，有些則被建構為源流相生互成而曲線轉進的發展。這種詮釋模型主要的效用，乃結合了「起源」與「流變」的論述，而對文學既存的經驗現象做出「源流終始」關係的描述及詮釋，通常比較不涵評價或規範之義。

## 2. 「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

「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乃從文體的源流，溯末以尋本，從而規定此一文體存在的價值性依據，再建構出創化、開展的實踐規範；這是對「未來」之文學歷史的導向與創造。

「文學」不是自然的產物，而是人為的文化創造品，因此沒有什麼絕對、普遍的先驗性形上本質（metaphysical essence）。所謂「文學本質」都是某一個歷史時期的某一個文學家或文學群體對它所做的「規創性定義」。因此，即使同一個歷史時期的不同文學家或文學群體對文學本質所做的規創性定義也會有其差異，最顯著的例子就是齊梁時期的劉勰之與蕭綱、蕭繹的文學本質論，幾乎對立，而各有其所見。古代文學家在進行「文學本質論」的建構時，大多以循流溯源的「起源」論述為其策略，讓「文學本質」不只停駐在理論性的抽象概念層次，而能落在歷史事實，以做出涵有實質內容的規定。這種將「本質」與「起源」整合的論述，我們稱它為「母體歸源論」，<sup>32</sup>乃是古代很普遍的一種文學史論。

（臺北[Taipei]：漢京文化公司[Hejing wenhua gongsi]，1983年），卷23，頁254。

<sup>32</sup> 參見顏崑陽 Yan Kunyang：〈論宋代「以詩為詞」現象及其在中國文學史論上的意義〉“Lun songdai ‘yishiweici’ xianxiang zai zhongguo wenxueshilun shang de yiyi”，《東華人文學報》Donghua renwen xuebao 第3期（2000年7月）。

這種論述的史觀，幾乎都不僅是在描述、詮釋「過去」已發生的事實；他主要的論述目的，都是不滿「現在」正「流變」中的文體，因而逆溯「起源」始端的作品，抽繹此文體之所「本」的理想性價值，以規定「分流」末端作品應有的「本質」；然後，再以此應然的「本質」做為基準，指向「未來」的「創作實踐」，表現符合這種「本質」的作品，並且期待獲得響應，以成一代文風。

準此，文學「本質論」、「起源論」、「流變論」與「創作論」、「批評論」乃構成一組彼此依存、相互規定的系統性觀念。從這個系統性的觀念，我們也才能理解到，中國古代文學家之對「文學史」的建構，其實包涵了「創作實踐」、「典範詮釋」與「觀念論說」三種層面的整合，也就是創作、批評、理論三者的「完境結構」，缺其一則未見其整全之義。

這個史觀所展示的詮釋模型義涵，乃是文學家面對「現在」之文學「流變」經驗現象的實然，而逆溯「過去」的文學歷史經驗現象的實然，以找尋文學「起源」應然的價值之所「本」；而後再由此應然之價值規定，開展「未來」之文學創造的實然，以使這種「未來」的創造能「歸源」而「正本」；而這文學「未來」的創作實踐，當其真正的開展、實現了，則終將成為「過去」的歷史，因此「文學歷史」指的不只是過去已發生的文學事實，而是文學家「繼往開來」之精神創造的文本遺跡。在這個史觀中，過去、現在、未來的三維時間連續不斷，而且循環相生。每一實際的存在情境，都內涵著過去、現在、未來三個維度的時間性。文學歷史的詮釋與文學創作的實踐乃是相生互成，而價值之應然與經驗之實然也是彼此開展的依存關係。因此，所謂「源流」之義，相較於前一個詮釋模型之側重描述義、詮釋義，此一模型所側重者乃在於評價義及規範義。

此一詮釋模型所展現的論述型態又可分為二種：

1. 建立理論與詮釋歷史的整合，先從理論闡明文學創生的根源，規定總體文學的本質，亦即其存在價值之所本；然後，落實在文學歷史情境，由指認各類體的始源之作，以規範其理想性的體式，做為創作實踐的原則。如此，則文學理論與文學歷史，「始自」與「出自」的論述統合成體系。這種論述，以劉勰《文心雕龍》最為典型。

2. 直接落實於文學歷史，從現在被視為末流的子類體，溯其本源母類體的形質特徵，以規範其理想性的體式，而倡導「歸源反本」的創作實踐原則，並期待開展未來理想性的文學風尚。宋代詞學的「復雅」思潮，可為範例。<sup>33</sup>而最典型者，厥為張惠言從論詞、選詞到作詞三面成體的文學行為。<sup>34</sup>

首先，我們探討「文體價值本末關係」詮釋模型的第一種論述型態。劉勰《文心雕龍》做為理論與歷史整合的典型性論述，可從二方面去理解：前者被學者稱為「文原論」，後者則可稱為「體源論」。「文原論」主要表現在〈原道〉，云：「人文之元，肇自太極。」這是「文化哲學」的取徑，以抽象的理論，闡明文化之創生與歷史存在的根源性原因。這種原因，在中國文化傳統中，幾乎都推原於「道」。道，一方面有其形上學或宇宙論上，先驗、超越而為客觀實體的意義；另一方面也有其心性論上，體證、內在而為主觀精神的意義。前者屬天、屬自然；後者屬人、屬文化。而天人不二，文化不違自然。天道創生自然萬物，也是萬物得以存在的超越依據；但是，文化卻畢竟不是自然的產物，乃出自人為之創造。因此，天道不能直接實現為文化，其中介之樞紐就在於能體悟天道的聖人之心。文化創造的「能動性」，即其目的因、動力因乃在乎人之心性；故而文化之創造推原於「道」之後，必又徵明於「聖」。聖人體道而創造文化之心，即劉勰所規創的「文心」；而此「文心」實乃「天地之心」。文學是文化之中，人類之精神創造而以特定符號形式所表現的產品；故文學之創造，亦此「文心」之發用。「文心」發用，由內表現於外，又必取得特定符號形式，即〈序志〉所謂「雕縵成體」，而「文體」生矣；故「道」徵明於「聖」之後，發為文章即是「經」。〈原道〉是抽象思辨的「文原論」，〈宗經〉是落實在歷史時空的「體源論」，則〈徵聖〉便是文學由抽象之道理實現為具象之文體所必經的「作者論」，故云「作者曰聖」。這個由「道」而「聖」而「經」的歷程，雖屬

<sup>33</sup> 參見顏崑陽 Yan Kunyang：〈宋代「詩詞辨體」之論述衝突所顯示詞體構成的社會文化性流變現象〉“Songdai ‘shicibianti’ zhi lunshu chongtu suo xianshi citi goucheng de shehui wenhuaxing liubian xianxiang”，中正大學《中文學術年刊》*Zhongwen xueshu niankan*，第1期（總第15期）（2010年），頁1-36。

<sup>34</sup> 有關張惠言論詞、選詞、作詞三面成體的文學行為，詳參侯雅文 Hou Yawen：《中國文學流派學初論——以常州詞派為例》*Zhongguo wenxueliupai chulun-yi changzhou cipai weili*（臺北[Taipei]：大安出版社[Daan chubanshe]，2009年7月）。

人為，亦是自然，故〈原道〉認為人乃「五行之秀，實天地之心。心生而言立，言立而文明，自然之道也」。<sup>35</sup>

這種「文原」論述最重要的意義有二：

1. 將文學「出自」的原因繫屬於「道」，則文學的「本質」就被規定為涵有合乎美善的理想性價值。
2. 將文學「始自」之作歸源於體道的遠古聖人，則「起源」時期的經典文本，其「形質」就被認定為合乎美善的理想性體式，應該做為分流時期之各類體所遵循的典範；故從文學存在價值言之，「源」為「本」而「流」為「末」。這就將文學「本質論」與「起源論」整合為同一系統了。

在上述「文原」論述的基礎上，劉勰《文心雕龍》的文體源流關係論述，可分為二個次型：

1. 從〈明詩〉以至〈書記〉二十篇，屬於「分體源流論」，即分別論述詩、樂府、賦、頌讚等三十餘類體的源流，除了從理論或社會文化經驗詮釋其根源性原因及發生性條件之外，更重要的是經由「原始以表末」的考察，在歷史事實的基礎上，描述每一類體從「源」而至於「流」，其形質之因變終始。這種論述，應該歸於上述「文體形質因變關係」的詮釋模型，所側重的是文學歷史實然之源流規律的描述及詮釋。
2. 〈宗經〉視各類體為「流」，而全數歸「源」於經，並且以始源之「經」的文學價值為「本」，而其形質為理想性體式；相對的，歷代分流之各類體的文學價值為「末」，他在〈序志〉中，更認為近世「去聖久遠，文體解散」，而「辭人愛奇，言貴浮詭」，以至「離本彌甚，將遂訛濫」；<sup>36</sup>故宜溯流以歸源，矯末以反本，這正是「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這種詮釋模型，對於文學源流關係的建構，不同於前一個「文體形質因變關係」的詮釋模型，僅是描述、詮釋各類體在過去歷史時間中，其形質之發生、因變的客觀實然性規律；而更是由「文心」之能動性，從存在於過去歷史時間中的類體，進行詮釋、評判、選擇，歸源反本

<sup>35</sup> 以上引文參見劉勰 Liu Xie《文心雕龍》*Wenxindiaolong* 之〈原道〉“Yuandao”、〈徵聖〉“Zhengsheng”、〈宗經〉“Zongjing”，版本同註 24。

<sup>36</sup> 〔梁〕Liang 劉勰 Liu Xie《文心雕龍·序志》*Wenxindiaolong · xuzhi*，版本同註 24，頁 915-916。

地揭明文學應然的價值及理想的體式，進而引導、規範文學家創作實踐的原則，以開展未來新階段的文學歷史。〈宗經〉云：

論說辭序，則易統其首；詔策章奏，則書發其源；賦頌歌讚，則詩立其本；銘誄箴祝，則禮總其端；紀傳盟檄，則春秋為根。<sup>37</sup>

在這段論述中，所使用的關鍵詞：首、源、本、端、根。其義混合了時序之端源與價值之根本。因此，「五經」之做為後世論說辭序、詔策章奏等等，各分流類體之「源」；其意義絕不能僅從事物發生先後的「時間性」去考察，也不能僅從這些類體是否真的從「五經」因變而來，彼此存在著源流關係的「事實性」去考察；而應該從各文體的價值本末去理解、詮釋，才能揭明其「源流」關係的真義。在劉勰的理解、詮釋視域中，「五經」做為歷史時序與價值根本之「源」，它的意義就在於其「形質」展示了文學合乎美善的理想性體式，而可為一切類體創作實踐所宗法的「典範」。文學「本質論」、「起源論」、「流變論」與「創作論」、「批評論」乃構成一組彼此依存、相互詮釋的系統性觀念；故〈宗經〉云：

文能宗經，體有六義：一則情深而不詭，二則風清而不雜，三則事信而不誕，四則義直而不回，五則體約而不蕪，六則文麗而不淫。<sup>38</sup>

劉勰所倡說的「宗經」乃是「文體論」的宗經，不同於揚雄《法言》之所論述，或宋代程朱一輩理學家之所論述的「宗經」。他們所論述乃是「踐道論」的宗經，「經」之為「經」，其存在意義，乃因其工具性形式之「文」所承載可為人倫實踐規範的「道」；「道」為「本」而「文」為「末」，二者可分而觀之。劉勰的論述，則「經」之為「經」，其存在意義，乃是做為一種由聖人體道而創造的文本，其形式之「文」與內容之「道」乃一體而不能切分，甚且最終以「意象性形構」實現出來，而為各類文章展示一種情理中和、事義兼宜而美善合一的理想性體式，故

<sup>37</sup> [梁] Liang 劉勰 Liu Xie:《文心雕龍·宗經》*Wenxindiaolong · Zongjing*, 版本同註 24, 頁 32。

<sup>38</sup> 同上註, 頁 32。

云「文能宗經，體有六義」。這是劉勰從〈原道〉、〈徵聖〉到〈宗經〉，對文學的創生根源與理想形質所做的規定，當然是劉勰將文學理論與文學歷史整合的「一家之言」。其中所隱涵的「文學歷史」觀念，不是站在「現在」，僅是客觀的針對時間之一維，考察「過去」已發生之文學事實，給予描述或詮釋而已；更是站在「現在」，從文學創作實踐之目的及法則的視域，反思「過去」，由傳統的「始源」之作，以評定文學價值之所本，進而藉此規範「未來」文學創作的原則與理想的體式，以期待實現新階段的文學歷史。這是由「現在」逆溯「過去」之文學歷史的實然，以揭明文學價值之應然；再由此一文學價值之應然，開創「未來」之文學歷史的實然。如此則文學歷史的時間三維，循環往復，連續不絕，無法切分，而皆關聯到文學家的歷史性存在，這顯然是出於文學主體的「效果歷史意識」。

接著，我們來探討此一詮釋模型的第二種論述型態：直接落實於文學歷史，從「現在」被視為「末流」的子類體，逆溯「過去」之「本源」母類體的形質特徵，以規範其理想性的體式，而倡導「歸源反本」的創作實踐原則，並期待開展「未來」理想性的文學風尚。這種論述型態，在北宋晚期到南宋中期的詞體「復雅」運動中，表現得非常顯著。在這一歷史時期中，諸如：「詞，古詩流也」、「樂府（指詞體），詩之變也」這類話語，曾經蔚為思潮。從宋詞的發展歷程觀之，「以詩為詞」的現象，不管語言形式或情志內容的雅化，早在北宋晏殊、歐陽脩、蘇軾、黃庭堅、賀鑄、秦觀、周邦彥等，就已表現了士大夫之雅詞的體貌了；但是，有關「詩與詞的源流關係」，在觀念上卻還是長期經過「詩詞辨體」的論述衝突，才逐漸建構完成。「詩詞分流」而殊異其體，與「詩詞同源」而合通其質，這二種論述從北宋晚期開始就已形成對立衝突。其中「詩詞同源」，在北宋末、南宋初，由於家國患難，而興起詞體「復雅」運動，這種論述更是聲勢浩大。這樣的論述，其意圖顯然就是某些詞家不滿於當代詞體「末流」而至於淫艷，無益乎政教關懷，乃是詞體在社會文化功能上的價值墮落，因而必須「歸源反本」於「三百篇」，重新定義詞的「本質」，以「推尊」其體，並規範創作實踐的原則，期待「未來」能開展合乎理想體式的詞風；這是中國文學史上，分流的次

類體發展到某一時期，就會出現的「母體歸源」現象。<sup>39</sup>這種詩詞源流關係的建構，與上述《文心雕龍》的「宗經」論述，同屬「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只是缺少像〈原道〉那樣的形上理論基礎罷了。

宋代這種詩詞源流關係的論述，在創作實踐上也有其成果，的確使得原本應歌侑酒的詞體提升到可與「詩言志」或「詩緣情」等觀的位置；從創作成果觀之，北宋晏、歐、蘇、黃之後，就逐漸開展了宋詞歷史之不同於「花間」的新階段。其後，經過元明時期，詞之豔科的風貌復生，一時花間、草堂又成典範。清初陽羨、浙西易轍，蘇、辛、周、姜等士大夫「言志、抒情」之雅詞，復為理想體式。然而，他們都僅在詞體本身改立典範以模習而已。降及張惠言編《詞選》，才跨出詞體本身而從「詩詞源流關係」的論述，將「末流」詞體「歸源反本」於詩騷，重新定義詞體的本質，並藉由《詞選》以「比興」解詞而改造典範，溫馮豔詞乃因而上接風騷，言外寄託「士不遇」之情志。然後，再益以創作實踐，終於開創「常州派」主導清代中晚期詞風的歷史現象。<sup>40</sup>張惠言在〈詞選序〉中指認「詞之雜流」起於花間「新調」，而宋代諸詞家也已呈現「盪而不反」、「不務原其指意」的現象。至於元明二代更是「安蔽乖方，迷不知門戶」。因此，他編《詞選》的用意就在於一方面從觀念提出論述，一方面塑造正典，而「幾以塞其下流，導其淵源，無使風雅之士，懲於鄙俗之音，不敢與詩賦之流同類而風誦之」。<sup>41</sup>他從上述對「過去」詞史的反思批判，以及對「未來」創作的理想期待，乃將「下流」之詞體上溯風騷，以「導其淵源」，從而重新定義詞體的本質，云：

其緣情造端，興於微言，以相感動，極命風謠里巷男女哀樂，  
以道賢人君子幽約怨悱不能自言之情，低徊要眇以喻其致；  
蓋詩之比興，變風之義，騷人之歌則近之矣。<sup>42</sup>

<sup>39</sup> 顏崑陽 Yan Kunyang：〈宋代「詩詞辨體」之論述衝突所顯示詞體構成的社會文化性流變現象〉“Songdai ‘shicibianti’ zhi lunshu chongtu suo xianshi citi goucheng de shehui wenhuaxing liubian xianxiang”，同注 33。

<sup>40</sup> 參見同註 34。

<sup>41</sup> 〔清〕Qing 張惠言 Zhang Huiyan：〈詞選序〉“Cixuan xu”，參見李次九 Li Cijiu：《詞選續詞選校讀》Cixuan xucixuan jiaodu（臺北[Taipei]：復興書局[Fuxing shuju]，1971年），卷 1，頁 5-7。

<sup>42</sup> 同上註。



他從賢人君子「緣情造端」的動力因及質料因、抒發「幽約怨悱不能自言之情」的目的因，以及「微言」、「喻」的形式因，去定義詞之為詞的本質；而這種本質正如同「詩」的始源之作，亦即變風、騷辨的本質，故云「蓋詩之比興，變風之義，騷人之歌則近之矣。」然則，詞與風騷的「文體價值本末關係」就被建構為「源流」一系。而這種建構，其真正的意義並不僅在於考察已成「過去」之文學歷史事實，以描述、詮釋詞體與詩體彼此形質上實然的因變關係，而更在於思辨文學存在價值，以詮釋、評判詩、詞彼此形質上應然的本末關係，其目的乃在於為「未來」的創作實踐建立規範，而期待開創詞史的新局面。這顯然是源流史觀中，「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近現代有些學者由於「敦煌曲」文獻的考察，可明確認定詞體起源於以「胡曲」為主的隋唐燕樂，因此批評張惠言將詞體的起源上溯風騷，而倡言「比興」，實為誤謬，例如葉嘉瑩即持此說。<sup>43</sup>然而，張惠言何嘗不知詞體起源於隋唐燕樂此一「事實」；他在〈詞選序〉的開端就已指認：「詞者，蓋出於唐之詩人，採樂府之音以制新律，因繫其詞，故曰詞。」但是，這種「實然」的源流關係，不是他所關懷的重點。他所關懷的重點乃在於從文學價值存在的本末，去建構詞體與風騷「應然」的源流關係。他對於詞的「歷史」，指向「未來」創造性的開展，而非「過去」事實性的描述及詮釋。這是由「應然」以開展「實然」的論述，根本無須去證明其「事實性錯誤」。「歷史」即是人類「文化創造」而開顯價值性存在之經驗的符號化文本——這種中國古典的「史觀」，在現代的學術情境中，很難被受之於西方的實證史學所理解。

我們必須特別再提示，在這一詮釋模型中，所謂「歷史」指的不是與文學主體之歷史性存在了無關係，而僅僅被當作「過去」已發生的事實，並做為研究的知識客體。在這一詮釋模型中，「文學歷史」就是文學主體相即於時間三維連續的存在情境，面對現在、反思過去而創造未

<sup>43</sup> 參見葉嘉瑩 Ye Jiaying：〈常州詞派比興寄託之說的新檢討〉“Changzhou cipai bixing jituo zhishuo de xinjian tao”，收入氏著《中國古典詩歌評論集》*Zhongguo gudian shige pinglunji*（臺北[Taipei]：純真出版社 Chunzhen chubanshe，1983年）。他雖肯定張惠言「有心推尊詞體，以比興寄託之義說詞，欲使之得以上比風騷。……是其用心及影響，皆不可謂為不善。」然而，他卻又經由考訂，而斷言張惠言將詞體上比風騷，此說在事實上可「證明」其為錯誤。頁 164-170。

來的文本遺跡。它重要的不是對文學歷史實然做出被動的描述與詮釋，而是對文學價值應然做出主動的選擇與開創，進而實然與應然循環往復，相生互成。這樣的史觀，既非西方的「文學進化史觀」，也非「文學退化史觀」；我們或可稱之為「因變創造性文學史觀」。所謂「文學進化史觀」或「文學退化史觀」不管說「進化」或「退化」，都忽視文學主體在時間三維連續的存在情境中，「文心」對文體價值本末的自主性選擇，以及對文學傳統因變創造的能動力，而僅將文學視為「文心」之外的「客觀物」，自身有其或進或退的發展規律。「因變創造性文學史觀」，所強調的正是主體「文心」的選擇性與創造性，這才是文學發展的主要動力。而所謂「文學歷史」就是文學家的心靈，在時間三維連續的存在情境中，體察、選擇文學價值的源流本末，而往復創造的文本遺跡。文學的發展進程並沒有必然為「進化」或必然為「退化」的客觀線性規律。

這種史觀，「五四」新文化運動以後，近現代學界很少有人能適切的理解。其原因一則「反傳統」已成新知識分子的「文化意識形態」。因此，對於古代這種重視文學「傳統」精神的繼承，轉而開創未來理想性文學的史觀，幾乎都貶責為：只知模擬、不知創新的「復古」主義。二則在追求現代化的過程中，受到西方實證史學的影響，現代學者幾乎都將「歷史」視為與自我存在無涉的知識客體，僅是從文獻考察過去已發生的事實，進而詮釋其因果關係。因此，這種出於「效果歷史意識」，將「文學歷史」視為文學家在源流相續的存在情境中，繼往開來之價值創造的文本遺跡，如此史觀已很少有人能解。其實，這一種「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源流論述，才是中國古代最具有民族文化特質的「原生性文學史觀」，必須適切、完整的加以重構，才能建立「中國古代文學史」書寫的理論基礎。

#### 四、結語

依循上述對中國古代原生性「源流文學史觀」，所進行文本分析性詮釋，我們就可重構其「詮釋模型」如下：

這一文學史觀可再區分為二種次類的詮釋模型：

1. 「文體形質因變關係」的詮釋模型：此一模型是從不同文體的形質，詮釋它們在時間歷程中的發生、因變，甚至終結的規律，以建構不同文體之間的「源流終始」關係；這是對「過去」之文學歷史的描述與詮釋。
2. 「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此一模型是從文體的源流，溯末以尋本，從而規定此文體存在的價值性依據，再建構出創化、開展的實踐規範；這是對「未來」之文學歷史所進行的導向性創造。

上述這二種詮釋模型並非截然無涉，往往前者做為後者的經驗基礎，而後者又做為前者的文學價值回歸與轉化。經由這二種詮釋模型的辯證，實存的文學歷史，其時間之三維乃有如源流之「連續」，雖在抽象概念上可做區別，但在實存情境中卻無法切分。

「文體形質因變關係」的詮釋模型，不管就類體或家數而言，都認為源與流之間，在時間歷程上，都可以依循三個原則去進行詮釋：

1. 每一類體都有其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這些原因及條件是什麼？只要考察「始自」之作，就可由其原初之形質，獲得適切的詮釋，並從而界定此一類體的本質。
2. 「源」與「流」不同文體之間，在形構上，必然呈現「因承性」的共同特徵與「變易性」的各殊特徵；而內涵上，則隱蓄著不變的性質。就因為如此，「源」與「流」的不同文體，在「形質」上，雖呈顯了某些偶有性的「變易」，卻因其普遍性之不變而保持著「連續性」的關係。
3. 一種或少數之「本源」母類體發生之後，必然往多數子類體分化，亦即其「流變」歷程乃是由一到多的孳乳。

這個詮釋模型，主要用在對不同文體之間，彼此形質因變現象的詮釋，而建構其「源流終始」關係。從這種詮釋模型觀之，所謂「文學史」就是考察各種文體的始自之作，並詮釋其根源性原因或發生性條件，繼而詮釋其分流之類體在形質上的因變，終而綜合「源」與「流」諸類體以詮釋其變動而連續不斷的歷程性現象。從「源」往「流」的變動規律，則是從一或少數母類體到多數子類體的分化；分化的軌則，有些被建構為從「源」到「流」，單一線性的演變，有些則被建構為源流相生互成而曲線轉進的發展。這種詮釋模型主要的效用，乃結合了「起源」與「流

變」的論述，而對文學既存的經驗現象做出「源流終始」關係的描述及詮釋。

「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所展現的論述型態又可分為二種：

1. 建立理論與詮釋歷史的整合。先從理論闡明文學創生的根源，規定總體文學的本質，亦即其存在價值之所本；然後，落實在文學歷史情境，由指認各類體的始源之作，以規範其理想性的體式，做為創作實踐的原則。如此，則文學理論與文學歷史，「始自」與「出自」的論述統合成一個體系。在這一種論述型態中，首先將文學「出自」的原因繫屬於「道」，則文學的「本質」就被規定為涵有合乎美善的理想性價值。接著落實於文學歷史情境，將文學「始自」之作歸源於體道的遠古聖人，則「始源」時期的經典文本，其「形質」就被認定為合乎美善的理想性體式，應該做為分流時期之各類體所遵循的典範。
2. 直接落實於文學歷史，從「現在」被視為「末流」的子類體，逆溯「過去」本源之母類體的形質特徵，以規範其理想性體式，而倡導「歸源反本」的創作實踐原則，並期待開展「未來」理想性的文學風尚。

綜合前後二種論述型態，在這「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中，從文學存在價值言之，「源」為「本」而「流」為「末」。這就將文學「本質論」與「起源論」整合為同一系統了。然後，對於文學源流關係的建構，側重由「文心」之能動性，從存在於過去歷史時間中的類體，進行詮釋、評判、選擇，歸源反本地揭明文學應然的價值及理想的體式，進而引導、規範文學家創作實踐的原則，以開展未來新階段的文學歷史。因此，所謂「文學歷史」指的不是與文學主體之歷史性存在了無關係，而僅僅被視為「過去」已發生的事實，並當做學術研究的知識客體。在這一詮釋模型中，「文學歷史」就是文學主體相即於時間三維連續的存在情境，面對「現在」、反思「過去」而創造「未來」的文本遺跡。它重要的不是對文學歷史之實然被動的做出描述與詮釋，而是對文學價值之應然主動的做出選擇與開創，進而通過創作實踐，使得實然與應然循環往復而相生互成。

這樣的史觀，既非西方的「文學進化史觀」，也非「文學退化史觀」。我們或可稱之為「因變創造性文學史觀」。所謂「文學進化史觀」或「文學退化史觀」，不管說「進化」或「退化」，都忽視文學主體在時間三維

連續的存在情境中，「文心」對文體價值本末的自主性選擇，以及對文學傳統因變創造的能動力，而僅將文學視為「文心」之外的「客觀物」，自身有其或進或退的發展規律。「因變創造性文學史觀」，所強調的正是主體「文心」的選擇性與創造性，這才是文學發展的主要動力。而所謂「文學歷史」就是文學家的心靈，在時間三維連續的存在情境中，體察、選擇文學價值的源流本末，而往復創造的文本遺跡。文學的發展進程並沒有必然為「進化」或必然為「退化」的客觀線性規律。

中國古代原生性文學史觀的重構，是一個浩大的學術工程。除了源流、正變、通變、代變等史觀各別「詮釋模型」的重構，更必須進而將幾個主要史觀整合為相互關聯的體系。在指認個別史觀的詮釋效用之後，又必須進而指認個別史觀之詮釋效用彼此「互濟」的可行性法則。這種中國原生性文學史理論的重構，是未來一種宏大的學術展望。本論文只是將「源流文學史觀」之「詮釋模型」，做了「框架性」與「詮釋原則」的初步重構，故謂之「初論」；相關史料的涵攝及運用，使得此一「詮釋模型」更為精密化，還有待於來茲；但這是一個必須跨越出去開端。

【責任編校：潘慈慧】

## 主要參考文獻

### 古籍

元稹 Yuan Zhen：《元稹集》*Yuan Zhen ji*，臺北 Taipei：漢京文化公司 Hejing wenhua gongsi，1983 年。

何良俊 He Liangjun：《曲論》，收入《歷代詩史長編》*Lidai shishi changpian*，臺北 Taipei：鼎文書局 Dingwen shuju，1971 年。

張惠言 Zhang Huiyan 編著，李次九 Li Cijiu 校讀：《詞選續詞選校讀》*Cixuan xucixuan jiaodu*，臺北 Taipei：復興書局 Fuxing shuju，1971 年。

程廷祚 Cheng Tingzuo：《清溪集》*Qingxiji*，收入《金陵叢書》*Jinling congshu*，臺北 Taipei：大通書局 Datong shuju，1969 年。

劉勰 Liu Xie 著，周振甫 Zhou Zhenfu 注：《文心雕龍注釋》*Wenxindiaolong zhushi*，臺北 Taipei：里仁書局 Liren shuju，1984 年。

蕭子顯 Xiao Zixian:《南齊書》*Nanqishu*, 臺北 Taipei: 藝文印書館 Yiwen yinshuguan, 二十五史。

臧懋循 Zang Maoxun 編著, 王學奇 Wang Xueqi 主編:《元曲選校注》*Yuanquxuan jiaozhu*, 石家莊 Shijiazhuang: 河北教育出版社 Hebei jiaoyu chubanshe, 1994 年。

### 近人論著

王鍾陵 Wang Zhongling:《文學史新方法論》*Wenxueshi xinfangfalun*, 臺北 Taipei: 文史哲出版社 Wenshizhe chubanshe, 2003 年。

朱希祖 Zhu Xizu:《中國文學史要略》*Zhongguo wenxueshi yaolve*, 北京 Beijing: 北京大學出版部 Beijingdaxue chubanshe, 1916 年。

吉平平 Ji Pingping、黃曉靜 Huang Xiaojing 合編:《中國文學史著版本概覽》*Zhongguo wenxueshizhu banben gailan*, 瀋陽 Shenyang: 遼寧大學出版社 Liaoningdaxue chubanshe, 1996 年。

林傳甲:《中國文學史》*Zhongguo wenxueshi*, 武林謀新室 Wulinmouxinshi, 又廣東 Guangdong: 育群書局 Yuqun shuju, 1910 年。

林繼中 Lin Jizhong:《文學史新視野》*Wenxueshi xinshiyue*, 北京 Beijing: 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 daxue chubanshe, 2000 年。

胡適 Hu Shi:《胡適文集》*HuShi wenji*, 北京 Beijing: 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daxue chubanshe, 1998 年。

侯雅文 Hou Yawen:《中國文學流派學初論——以常州詞派為例》*Zhongguo wenxueliupai chulun*, 臺北 Taipei: 大安出版社 Daan chubanshe, 2009 年 7 月。

陳玉堂 Chen Yutang:《中國文學史書目提要》*Zhongguo wenxueshi shumu tiyao*, 合肥 Hefei: 黃山書社 Huangshan shushe, 1986 年。

陳平原 Chen Pingyuan:《文學史的形成與建構》*Wenxueshi de xingcheng yu jiangou*, 南寧 Nanning: 廣西教育出版社 Guangxijiaoyu chubanshe, 1999 年。

陳伯海 Chen Bohai:《中國文學史之宏觀》*Zhongguo wenxueshi zhi hongguan*, 北京 Beijing: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Zhongguo shehuikexue chubanshe, 1995 年。

- 陳國球 Chen Guoqi :《文學史書寫型態與文化政治》*Wenxueshi shuixingtai yu wenhuazhengzhi* , 北京 Beijing : 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daxue chubanshe , 2004 年。
- 陶東風 Tao Dongfeng :《文學史哲學》*Wenxueshi zhexue* , 鄭州市 Zhengzhoushi : 河南人民出版社 Henanrenmin chubanshe , 1994 年。
- 黃人 Huang Ren 《中國文學史》*Zhongguo wenxueshi* , 上海 Shanghai : 國學扶輪社 Guoxue fulunshe , 約 1905 年。
- 黃文吉 Huang Wenji :《中國文學史書目提要》*Zhongguo wenxueshi shumu tiyao* , 臺北 Taipei : 萬卷樓圖書公司 Wanjuanlou tushugongsi , 1996 年。
- 黃偉倫 Huang Weilun :《魏晉文學自覺論題新探》*Weijin wenxuezijue luntixintan* , 臺北 Taipei : 學生書局 Xuesheng shuju , 2006 年。
- 盛邦和 Sheng Banghe 主編 :《現代化進程中的中國人文學科——史學卷》*Xiandaihua jincheng zhong de zhongguo renwen xueke-shixuejuan* , 上海 Shanghai : 人民出版社 Renmin chubanshe , 2005 年。
- 曾毅 Zeng Yi :《中國文學史》*Zhongguo wenxueshi* , 上海 Shanghai : 泰東圖書局 Taidong tushuju , 1915 年。
- 葉嘉瑩 Ye Jiaying : 中國古典詩歌評論集 *Zhongguo gudian shigepinglunji* , 臺北 Taipei : 純真出版社 Chunzhen chubanshe , 1983 年。
- 董乃斌 Dong Naibin、陳伯海 Chen Bohai、劉揚忠 Liu Yangzhong 合編 :《中國文學史學史》*Zhongguowenxue shixueshi* , 石家莊 Shijiazhuang : 河北人民出版社 Hebeirenmin chubanshe , 2003 年。
- 謝无量 Xie Wuliang 《中國大文學史》*Zhongguo dawenxueshi* , 上海 Shanghai : 中華書局 , 1918 年。
- 戴燕 Dai Yan :《文學史的權力》*Wenxueshi de quanli* , 北京 Beijing : 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daxue chubanshe , 2002 年。
- 斯賓塞 (H. Spencer) 著 , 嚴復 Yan Fu 譯 :《群學肄言》*Qunxue siyan* , 上海 Shanghai : 文明譯書局 Wenming yishuju , 1903 年。
- 赫胥黎 (T. H. Huxley) 著 , 嚴復 Yan Fu 編譯 :《天演論》*Tiyanlun* , 湖北沔陽 Hubei mianyang : 盧氏慎始齋 Lushi shenshizhai , 1898 年。
- 加達默爾 (H. G. Gadamer) 著、洪漢鼎 Hong Heding 譯 :《真理與方法》*Zhenli yu fangfa* , 臺北 Taipei : 時報文化 Shibao wenhua , 1993 年。

王齊洲 Wang Qizhou:〈「一代有一代文學」文學史觀的現代意義〉“‘Yidai you yidai wenxue’Wenxueshiguan de xiandaiyiyi”,《文藝研究》*Wenyi yanjiu* 第6期,2002年。

周勛初 Zhou Xunchu:〈文學「一代有一代之所勝」說的重要歷史意義〉“Wenxue ‘yidai you yidai zhi suosheng’shuo de zhongyao4 lishiyiyi”,《文學遺產》*Wenxue yichan* 第1期,2000年。

黃子平 Huang Ziping、陳平原 Chen Pingyuan、錢理群 Qian Liqun:〈論二十世紀中國文學〉“Lun ershi shiji zhongguo wenxue”,《文學評論》*Wenxue pinglun*,第5期,1985年。

齊森華 Qi Senhua:〈「一代有一代文學」論獻疑〉“‘Yidai you yidai wenxue’lun xianyi”,《文學理論研究》*Wenxuelilun yanjiu* 第5期,2004年。

鄭振鐸 Zhen Zhengduo:〈整理中國文學的提議〉“Zhengli zhongguowenxue de tiyi”,《文學旬刊》*Wenxuxunkan*51期,1922年10月。

顏崑陽 Yan Kunyang:〈論宋代「以詩為詞」現象及其在中國文學史論上的意義〉“Lun songdai ‘yishiweici’ xianxiang zai zhongguo wenxueshilun shang de yiyi”,《東華人文學報》*Donghua renwen xuebao* 第3期,2000年7月。

顏崑陽 Yan Kunyang:〈論文體與文類的涵義及其關係〉“Lun wenti yu wenlei de hanyi ji qi guanxi”,《清華中文學報》*Qinghua zhongwenxuebao* 第1期,2007年9月。

顏崑陽 Yan Kunyang:〈從混融、交涉、衍變到別用、分流、佈體——「抒情文學史」的反思與「完境文學史」的構想〉“Cong hunrong, jiaoshe, yanbian dao bieyong, fenliu, buti-‘shuqingwenxueshi’; de fansi yu ‘wanjingwenxueshi’ de gouxiang”,《清華中文學報》*Qinghua zhongwenxuebao* 第3期,2009年12月。

顏崑陽 Yan Kunyang:〈宋代「詩詞辨體」之論述衝突所顯示詞體構成的社會文化性流變現象〉“Songdai ‘shicibianti’ zhi lunshu chongtu suo xianshi citi goucheng de shehui wenhuaxing liubian xianxiang”,中正大學《中文學術年刊》*Zhongwen xueshu niankan*,第1期(總第15期),2010年。



- 顏崑陽 Yan Kunyang :〈「文學自覺說」與「文學獨立說」之批判芻論〉  
“‘Wenxue zijue shuo’ yu ‘wenxue duli shuo’zhi pipan chulun”，收入  
《慶祝黃錦鈇教授九秩嵩壽論文集》 *Qingzhu Huang Jinhong  
jiaoshou jiuzhi songshou lunwenji*，臺北 Taipei：洪葉文化公司  
Hongye wenhua gongsi，2011年。
- 龔鵬程 Gong Pengcheng :〈試論文學史之研究——以劉大杰「中國文學  
發展史」為例〉“Shilun wenxueshi zhi yanjiu-yi Liu Dajie ‘shongguo  
wenxue fazhanshi’ weili”，《古典文學》 *Gudian wenxue* 第5集，臺  
北 Taipei：學生書局 Xuesheng shuju，1983年。
- 王文仁 Wang Wenren :《近現代中國文學進化史觀的生成與影響》  
*Jinxiandai zhongguowenxue jinhuashiguan de shengcheng yu  
yingxiang*，臺灣 Taiwan：東華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07年。

## 審查意見摘要

### 第一位審查人：

本文作者有厚實理論背景，同時也具備理論架構能力，論文先是從一個最根本的問題出發，晚清民初的文學史書寫是否要一味師從西方進化論或唯物史觀，有無可能透過中國傳統既存文學史觀，重建所謂「中國文學史」書寫的理论基礎。作者借助「效果歷史」的說法，反對將「文學歷史」視為研究客體，而應該視為與文學家共同存在而無法切割的整體，本文作者因此提出所謂「源流文學史觀」並重新建構其詮釋模型，分為「文體形質因變關係」與「文體價值本末關係」，分別反思「過去」的文學歷史，並引導「未來」的文學發展。全文綱舉目張，有效地勾勒作者的理路發展，在「重寫文學史」的風潮中，此文應該可以視作一種近似呼籲或宣示的芻議，有助於引發學界更多關注與後續的研討發展。

### 第二位審查人：

本論旨在貞定有關中國文學史書寫的進路及其詮釋模式，具有宏觀的問題意識與堅實的論述架構，值得推薦。關於重新書寫中國文學史的省思，近二十年來頗有重大的進展，本論文則試圖透過「原生性」的「源流文學史觀」此一概念的提示，進而重構古典傳統論述在隱性系統規約下所體現的歷史意識及其認知模式。在此，本論文揭示了「源流文學史觀」所開展的兩種次類型：「文體形質因變關係」與「文體價值本末關係」的詮釋模型，藉此考察中國古典文學傳統發展的「實存的」文學歷史。本論文寫作的動機，顯然是針對歷來既有的文學史書寫的成果，試圖在對話的前提下省思歷來有關文學史的描述與詮釋模式的偏向；至於本論文寫作的意圖，則可能在於提供往後重構文學史工作時所需要的實踐規範。因此，我們期待本論文作者能在渠所闡發的效果歷史意識的視域下實際進行有關中國文學史的書寫。